

郑事

离婚,男人想要回婚前彩礼行不? 老公出轨,离婚时共同财产咋分? 三八妇女节前,市中院公布5起典型案例教“女神”咋维权

用人单位不得因怀孕辞退女职工;用人单位未为女职工办理生育保险的,应支付生育医疗费和生育津贴;哺乳期内的子女,以随哺乳的母亲抚养为原则……在“三八国际妇女节”来临前,郑州市中院对外发布了5起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典型案例。

据法官介绍,去年全市法院共受理侵害妇女权益刑事案件300余起,依法追究500余人刑事责任;共受理涉妇女权益的各类民事案件1万余件。全市法院共为涉诉妇女减缓免诉讼费10万余元,针对一些涉及妇女权益的特殊“执行难”案件,依法实施司法救助,向特困女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0万余元。 郑州晚报记者 鲁燕 实习生 李钟鸣

1 案例 用人单位不得因怀孕辞退女职工

案情 2011年10月,王女士进入一家公司工作,双方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但该公司为王女士办理了社会保险。2013年1月,该公司以王女士怀孕期间违反公司纪律为由将其辞退。王女士申请劳动仲裁,仲裁部门裁决这家公司向王女士支付双倍工资1.98万元,并恢复劳动关系。公司不服告到法院。

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在女职工孕期、产期、哺乳期不得擅自解除劳动合同,但严重违反劳动规章制度或严重失职造成重大损失的除外。用人单位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要求继续履行的,用人单位应当继续履行。

本案中,用人单位在女职工怀孕期间以其严重违纪为由解除劳动合同关系证据不足,故王女士要求恢复劳动关系,应予支持。遂判决:一、这家公司于判决十日内支付王女士未签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差额1.98万元,并恢复劳动关系。

宣判后,公司不服提出上诉。郑州中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现已生效。

2 案例 没给职工办生育险,应支付生育医疗费和津贴

案情 2011年3月,张女士进入某公司工作,双方未签订劳动合同,某公司未为张女士办理生育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险。2012年6月公司口头辞退张女士并停发其工资。2012年7月,张女士产子,花费生育医疗费。张女士多次找公司主张权利未果,于2012年12月28日申请劳动仲裁,要求某公司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生育医疗费及生育津贴。仲裁部门裁决未支持张女士的请求,张女士不服告到法院。

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某公司未为张女士办理生育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险,致使张女士无法享受生育保险,对其损失应予赔偿,并按《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八条规定支付生育津贴。故判决:某公司向张女士支付未签劳动合同双倍工资差额1.5万元、经济赔偿金4500元、生育医疗费损失7200元及生育津贴4500元。该判决现已生效。

案例 3 男方想要回婚前彩礼,法院不支持

案情 张某经人介绍于2013年与李女士相识恋爱,2014年登记结婚,登记前张某向李女士家支付彩礼。同年4月双方办理结婚仪式。后因琐事李女士回娘家居住双方分居,分居期间李女士流产。2014年7月张某诉至法院,请求判决双方离婚,并要求李女士退还彩礼。

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双方从相识到恋爱再到结婚时间较短,现张某起诉离婚,李女士同意离婚,应视为夫妻感情确已破裂,应判决双方离婚。虽然双方共同生活时间较短,但张某主张李女士返还彩礼,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应返还彩礼的三种情形(即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未共同生活;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故对张某要求返还彩礼不予支持。遂判决准予张某与李女士离婚。

案例 4 男方婚内有过错,财产应少分

案情 任某与高女士系自由恋爱结婚,婚后未生育子女。双方婚内共同财产有房屋一套、小轿车一辆。任某在婚姻存续期间与其他女人有不正当关系,并生育有一男孩。任某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我国《婚姻法》规定:“离婚时,夫妻的共同财产由双方协议处理;协议不成时,由人民法院根据财产的具体情况,照顾子女和女方权益的原则判决。”第四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导致离婚的,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一)重婚的;(二)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三)实施家庭暴力的;(四)虐待、遗弃家庭成员的。”

任某与其他女人生育一男孩,在婚姻中具有明显过错,结合婚姻法财产处理照顾女方的原则,酌定任某分得40%的财产,高某分得60%的财产。遂判决:一、准予任某与高女士离婚;二、东风路房产归高女士所有,高女士支付任某12万元;三、车辆归任某所有,任某支付高女士2.1万元。该判决现已生效。

案例 5 哺乳期内的子女,原则上由哺乳的母亲抚养

案情 毛女士与王某婚后生育一女。双方婚后夫妻感情不好,经常生气吵架,毛女士怀孕期间双方再次发生争吵,王某将毛女士打伤,毛女士遂于女儿2个月大时诉至法院,请求判决离婚,婚生女由毛女士抚养,王某每月支付抚养费。

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婚姻法》规定,离婚后,哺乳期内的子女,以随哺乳的母亲抚养为原则。双方婚生女在判决时不满半岁,尚处在哺乳期,从更有利于子女健康成长的角度出发,判决婚生女由毛女士抚养,王某每月支付抚养费500元。宣判后,王某不服提出上诉。郑州中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现已生效。

线索提供 陈朋涛 乔良

分类信息 咨询电话:(东区)0371-56722588 (西区)13526506733 60100518 (南区)15937107070 (二七区)160688923 (金水区)66330030 (文化路)13603716282 办理地址:文化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国奥商务2510A室

医疗药品

免费

前列腺B超检查

电话: 0371-55559755

声明公告

★董剑宏货运从业资格证号 410100002000909063 丢失作废

★郑州车之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编号为 20104101820310079 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荥阳市广武镇乡村医生崔庭庭编号为 20104101820310078 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曹倩 410105198507170122 保险代理人资格证号 00200912 410200001845 遗失,声明作废

★郑州厚德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注册编号:410104000051743 丢失,声明作废

★中牟县三官庙建锋超市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编号 410122600086533,声明作废。

★新密市市区金海洋水暖门市营业执照注册编号 410182600300483 正本丢失,声明作废。

★祝宇然 410725198709170882 保险从业资格证号 020001410102 80002014010154 遗失声明作废

★蒋夏菡,女,河南大学艺术教育(独立本科段)毕业,证书号 65410122111005762 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河南中涵展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号 410122000019247)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本公司已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请各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新郑市良峰冷藏运输有限公司豫 AF5515 运输证(410184026767)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世贸购物中心 Y2113 彭娅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交纳履约保证金 5000 元,票号:0049479 票据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恒通置业有限公司,公章编号为:4101220015809,因公章损坏严重,特声明作废。

★郑州(东)建材大世界鑫鑫装饰材料商行 410196600048902 营业执照正本丢失声明作废

★1080 单证号:108011316052198 遗失,声明作废

★郑州盛润广告有限公司经股东会讨论决定,即日起解散郑州盛润广告有限公司(注册号 410105100027991),郑州盛润广告有限公司已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请各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司此公告发布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韩东方(身份证号:411402198610021035)集体户口单页丢失,声明作废。

★新乡县和美运输有限公司税务登记证副本丢失,税号 410721396785384 特此声明

★河南五凤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41122100005288;公章、财务章、法人代表章;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河南华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发票领购本丢失,声明作废。

★地税税号:410105769474838

★郑州市金水区陈洁服装店税务登记证正本 330521198312302326 税务登记证正本丢失,声明作废。

★父亲吴帅鑫、母亲陈会萃于 2011 年 2 月 2 日在登封市妇幼保健院生一女婴陈一凡,其《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签发登记表丢失,声明作废。

★锦荣商贸城 12051-3 号赵宏伟,将 2008 年 10 月 13 日开具的房款押金条收据丢失,金额:13 万元(含 1 万元保证金),收据票号:0116467,声明作废,后期产生的一切纠纷由我本人承担。

★编号为 O410048027 姓名为冯逸轩出生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8 日的《出生医学证明》丢失作废

★倪春安(410121195504165316)乡村医师资格证书(号:410183078133),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号:20094101060610029)两证遗失,声明作废。

★刘艳婷身份证号:341282199001142162 于 2014 年 2 月丢失,特此声明。

★中牟县永和酒店公章注册编号 410122600327205,税号 410122198911107455 财务公章、发票领购薄丢失,声明作废。

★刘国安,身份证号 41011219691206001X,由郑州恒林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首付款购房收据丢失,收据号:3007149,金额 220003 元,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河南欧姆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注册号 410199000075648)经股东会讨论决定即日起解散本公司,本公司已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请相关债权债务人员自接到通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王海波郑房权字第 1101078278 房屋所有权证遗失,特此声明。如无异议,发证机关将予以补发。

★郑州市二七区恒盛纺织品经营部注册编号 410103600667990 营业执照副本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天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号 410184000036357 营业执照正本丢失,声明作废

★荥阳市广武镇中任村乡村医生李玉兰编号为 20104101820310175 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荥阳市广武镇张庄村乡村医生张喜妮编号为 20104101820310174 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市中原区众康大药房公章及财务章丢失,声明作废。

★河南健之晨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410105000377764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07139041-3 税务登记证副本 410105071390413 丢失声明作废

敬告 使用本栏目信息请供需双方认真核实,提供真实材料,签订有效法律合同,谨慎投资。本栏目法律顾问:魏律师 13607651676